



2011000919S

中国疾病预防控制中心
环境与健康相关产品安全所

Institute for Environmental Health and Related Product Safety
Chinese Center for Disease Control and Prevention

检 测 报 告

受 理 编 号 2013KF0381

样 品 名 称 澳施锐 OXIRA 空气灭菌净化机

委 托 单 位
Austway Investment Group (International)
Pty Ltd

2013年 5月 23日

说 明

一、对检测结果如有异议者，请于收到检测报告之日起 30 天内向本所提出；微生物检测结果不做复检。

二、本检测报告仅对送检样品负责。

三、本检测报告无批准人签字、增删涂改、或未加盖本所检测专用章无效。

四、本检测报告不得部分复制，不得作广告宣传，经同意复制的复印件未重新加盖本所检测专用章无效。

五、本检测报告共四份，两份交送检单位，两份由本所保存。

六、“*”表示未经国家级计量认证和国家实验室认可的项目；

“★”表示分包检测的项目。

地址：北京市朝阳区潘家园南里 7 号（东区）

邮编：100021

电话：010-67791264

传真：010-67723787

网址：<http://www.hygiene.cn.net>

中国疾病预防控制中心环境与健康相关产品安全所

检测报告

第 1 页 / 共 2 页

报告编号： 2013KF0381

样品名称	澳施锐 OXIRA 空气灭菌净化机	样品编号	2013KF0381
检测项目	自然菌去除效果	样品数量	1 台
样品规格/型号	XG	样品商标	澳施锐 OXIRA
样品颜色/性状	白色整机	接样日期	2013 年 04 月 15 日
生产日期或批号	2013 年 3 月 15 日	检测完成日期	2013 年 05 月 14 日
生产单位	Nagamerah Pty Ltd		
委托单位	Austway Investment Group (International) Pty Ltd		
委托单位地址	Level 3, 546-566 collins street, Melbourne 3000, Australia		
检测/评价依据	《消毒技术规范》(2002 年版) 第二部分 2.1.3.5		

受 Austway Investment Group (International) Pty Ltd 委托，我所对其送检的澳施锐 OXIRA 空气灭菌净化机检测结果如下：

经 3 次重复试验，澳施锐 OXIRA 空气灭菌净化机在 45m³ 的房间开机工作 30min、60min、90min 和 120min 对空气中的自然菌消亡率分别为 74.16%、85.60%、87.93% 和 92.25%。

以下空白

法定代表人（或授权签字人）： 徐东阳

签发日期： 2013 年 5 月 27 日



检测报告

第 2 页 / 共 2 页

报告编号: 2013KF0381

一、检验目的

参照《消毒技术规范》(2002年版)第二部分2.1.3.5, 检验澳施锐OXIRA空气灭菌净化机对空气中自然菌的净化效果。

二、检验方法

选择一空间为 45m³的房间, 先用 Andersen 六级采样器采集空气中的自然菌。采样时, 采样器置室内中央距地面 1.0m 高处。每次采样时间为 10min。开启样机后开始计时。分别于 30min、60min、90min 和 120min 时用同法分别采集空气中的自然菌, 每次采样时间为 10min。用同批次试验的培养基作为阴性对照, 放 37℃温箱中与试验样本一同培养 48h 后记录结果。试验重复 3 次。

三、检验结果

经 3 次重复试验, 澳施锐 OXIRA 空气灭菌净化机在 45m³的房间开机工作 30min、60min、90min 和 120min 对空气中的自然菌消亡率分别为 74.16%、85.60%、87.93% 和 92.25% (见表)。

表 澳施锐OXIRA空气灭菌净化机对空气中自然菌的作用结果

试验 次数	净化前自然菌数 (cfu/m ³)	不同作用时间(min) 的自然菌消亡率 (%)			
		30	60	90	120
1	866	73.46	84.89	87.75	91.42
2	859	73.66	86.41	87.65	92.59
3	731	75.36	85.50	88.40	92.75
平均	/	74.16	85.60	87.93	92.25

注: 阴性对照无菌生长。 (试验温度: 24°C~27°C 相对湿度: 42%~50%)

附注: /

以下空白

法定代表人(或授权签字人): 徐东君

签发日期: 2013 年 5 月 23 日

